附件

**中等职业学校助学金政策解读（东莞）**

**新学期开学一周内按学校资助管理机构要求提出助学金申请，填写《广东省中等职业学校非涉农专业学生国家助学金申请审批表》，并递交证明材料。（如以家庭经济困难和残疾为由申请助学金的，还需要填写《广东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》）**

三、资助申请

**一、二年级全日制正式学籍在校生中的**

**①涉农专业学生(报读农业相关专业)**

**②非涉农专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(有困难证明)**

**③680个连片贫困县农村户籍学生**

**④残疾学生(有残疾证)**

**助学金每生每年2000元**

一、资助标准

四、资助审核

五、资助发放

**学校资助管理机构对学生申请助学金的佐证材料进行核实、公示初审获得助学金的学生名单，送市教育局审核，确定最终助学金名单**

**学校资助管理机构组织终审符合助学金要求的学生办理资助卡，发放助学金到资助卡**

二、资助对象